

# 全国仿真创新应用大赛仿真教学赛道

## ——仿真教学课件方向竞赛方案

### 一、竞赛目的

根据《教育信息化“十四五”规划》和《教育部关于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2.0的意见》的总体部署和要求，为进一步推动仿真技术在教育教学中的运用，促进卓越教师的培养，引领相关专业建设与课程改革，进而培养出国家战略和社会继续的新型专业人才；同时促进校企合作与产业发展，就加强产学研合作，为企业和院校搭建有效的对接平台，为仿真相关企业输送人才。

### 二、竞赛内容

参赛作品可为任意学科专业的课件，课件中要合理且充分地运用仿真技术，解决教学中知识呈现、交互场景等的难点，以及实验实训中成本高、危险场景或不易完成等问题。竞赛设高教理科、高教工科、高教文科、高教医学、职教理科、职教文科、普教组、军事院校组和企业组，参赛作者分组别进行比赛及评审。若单组别作品较少，将合并到相邻组别进行共同评审。企业组方案详情请随时关注大赛官网。

### 三、时间安排

1. 报名时间：2022年5月-9月
2. 作品提交截止：2022年9月15日
3. 初赛时间：2022年9月
4. 省赛区决赛时间：2022年10月
5. 全国总决赛时间：2022年11月

具体时间、地点将另行通知，请及时关注大赛官网和微信公众号。

### 四、参赛对象及要求

1. 除企业组外，参赛对象为国内高等院校在职教师、高等职业院校、中等职业学校、中小学校教师和相关研究人员等。
2. 以个人或团队形式参赛，团队人数为2-5人。
3. 鼓励各专业教师合作、联合参赛。

### 五、报名及缴费

此赛项采取注册参赛的形式，报名要求如下：

1. 5月1日后参赛单位和个人可登录大赛官网填写参赛报名信息。

2. 请参赛者报名后按照300元/作品的标准缴纳大赛报名费。参加决赛的个人需缴纳会务费，缴费标准待决赛执行方案确定后详见大赛官网。

3. 大赛的详细内容及进展情况，将在大赛官网和微信公众号上进行更新，请各参赛者及时关注。为做好参赛组织工作，建议各参赛单位选派一名工作人员负责与大赛组委会的日常联络。

4. 费用可在大赛官网或公众号上直接支付，也可采用汇款方式。

汇款信息如下：

账 户：北京信诚博源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亚运村支行

账 号：110916013610902

汇款时请备注“仿真教学课件+学校名称+汇款人姓名”。

## 六、对参赛作品/内容的要求

### 1. 参赛作品说明

参赛作品对于专业不设限，只要符合比赛要求均可报名参加。各参赛者需要在报名截止时间之前登录官网注册报名并将完整的作品上传到大赛官网。参赛作品主要为：课件作品和课件效果展示视频。

#### (1) 课件作品

单机版课件，提交可执行程序；网络版课件，提交源代码、网址。并附上操作说明。

参赛课件不限制作软件和制作工具，不限风格形式。课件内容50%以上为作者原创，并注明主要参考资料。凡参赛的课件应为非正式出版物。

#### (2) 课件效果展示视频

视频长度3-5分钟，MP4格式，大小200MB以内。包括但不限于重要制作过程、作品操作和演示过程等。

以上文件打包成一个文件包，以“仿真教学课件+初赛+组别+学校名称+作品名称+姓名（队长）”形式命名后，上传到百度云盘，生成链接，把链接地址上传至大赛官网。

## 2. 初赛

对参赛人员进行资格审核，对作品进行思想内容审查。重点对作品原创性等进行审核。如有违规，一经查实，取消参赛资格。

## 3. 省赛区决赛

对通过初赛审核的作品按照标准进行评审，具体形式（线上、线下）由各省赛区办公室确定。省赛区的获奖名单将于评审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在大赛官网公布。

（1）所有作品以截止日期前收到的文件作为初赛和省赛区决赛评审依据。组委会对逾期提交文件的按照弃赛处理。

（2）评审按照分数高低确定排名。评审遵循大赛章程要求。评审标准详见附件。

## 4. 全国总决赛

通过省赛遴选出的优秀作品，组委会将通知作者参加现场决赛。决赛由大赛组委会统一组织，采用现场演示、作品展示和专家提问等方式进行，参赛者有5分钟的作品介绍时间。

（1）总决赛作品可以在提交的省赛作品的基础上进行完善。

最终作品文件打包成一个文件，以“仿真教学课件+总决赛+组别+参赛学校+作品名称+姓名（队长）”形式命名后，上传到百度云盘，生成链接，于决赛前7日把链接地址上传至大赛官网。

（2）比赛顺序根据不同组别的比赛特点，按所在学校名称的首字母顺序进行或抽签顺序进行。

（3）陈述形式说明：

鼓励参赛队伍围绕参赛作品主题及内容选择恰当的演示形式，鼓励选手在答辩过程中重点展示作品创新点、技术点等内容。作品陈述不设人数限制，凡报名参赛选手均可参加。陈述过程可辅以视频、PPT等配合演示。每组选手设置5分钟作品介绍时间。缺席决赛的参赛作者将被视为自动弃权。

## 七、赛制及奖项说明

竞赛为初赛、省赛区决赛和全国总决赛三级赛制。竞赛采用邀请制，其中针对高教组和职教组，各省分别拟邀请4-6所院校参赛，推荐24个参赛作品；针对

普教组，各省拟邀请4-6所院校参赛，推荐12个参赛作品。

初赛由大赛组委会和省赛区组委会联合进行，通过初赛进入省赛区决赛的名单将会在全国仿真创新应用大赛官网公示。省赛遴选出的优秀作品参加全国总决赛。

决赛的奖项按照全国总决赛的相关规定设置。省赛设置一、二、三等奖、优秀指导教师等奖项，由工业与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颁发证书；全国总决赛设置一、二、三等奖、优秀指导教师奖、最佳组织奖，由工业与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颁发证书。

## 八、培训及其他说明

组委会将针对参赛内容等事项安排相关培训，请密切关注大赛官网和公众号。

如因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决赛无法正常举行，组委会将酌情变更举办地或比赛方式，希望各参赛单位和广大参赛者能够理解并支持。

附件：仿真教学课件评审标准

一级指标(分值/分)	二级指标 (分值/分)
教学内容 (20)	科学性规范性 (10)
	知识体系 (10)
教学设计 (20)	教学理念及设计 (6)
	教学策略与评价 (14)
技术性 (28)	运行状况 (10)
	设计效果 (18)
艺术性 (20)	技术设计 (6)
	仿真效果 (14)
现场答辩 (12)	应用效果 (2)
	现场答辩 (10)